

追事 追寻新闻尽头

菏泽老兵为无名烈士寻家之十

“帮无名烈士找到家，再苦也值”

记者跟随菏泽老兵赶赴无名烈士生前部队寻找线索

已确定57名烈士安葬于张和庄烈士陵园

本报潍坊3月27日讯(记者 王保珠 通讯员 吉文选)“这次到潍坊,主要为寻找无名烈士花名册,有了花名册就能少走很多弯路。”菏泽开发区佃户屯办事处张和庄社区党支部书记、退伍老兵张景宪说,他此次来潍坊期望很大,不管吃多少苦,受多少罪,能让长眠烈士陵园的无名烈士找到家,再苦再累都值得。

本报对菏泽老兵张景宪为无名烈士寻家之事进行了独家报道,一直受到读者关注。此次本报记者跟随张景宪找到烈士生前所在部队——陆军第26集团军,查找历史资料寻访烈士花名册,一行中还有牡丹区党史办原主任祝厚江。“应该感谢祝厚江老师,他为我提供了方向。”张景宪说,当初看着无名烈士坟墓一脸茫然,这些人埋葬于此,可他们是谁、哪个战役中牺牲的、哪个部队的……太多的疑问在心里不停打转。

“我从1993年,开始研究鲁西南战役,全国各地进行寻访部队老首长与见证

者,从时间和掩埋地点上,推断出在张和庄的无名烈士,就是华野第8纵队23师67团的人。”祝厚江说,这次战役的名称叫菏泽奔袭战,为张景宪提供了最为原始的材料和证据。经过本报报道后,热心读者刘浩然又为张景宪提供了一条重要线索,华野第8纵队已改编成现在陆军第26集团军……这才有了张景宪此次潍坊寻访之路。

26日上午,陆军第26集团军相关负责人与张景宪一行人员进行座谈。陆军第8纵队政治处军史办主任李荣国表示,上次从菏泽回来后就开始收集有关资料,其中发现57名烈士名单与张和庄57名无名烈士墓碑相吻合。根据史料表明,菏泽张和庄57无名烈士是华野第8纵队23师67团战士,这跟祝厚江老师提供的资料也相吻合。“菏泽攻坚战华野第8纵队共伤亡1458人,目前只查到94名烈士,有家庭详细地址的烈士86名。其中,安葬张和庄57名。”

“菏泽开发区佃户屯办

事处党委一直非常重视张和庄烈士陵园的建设,将张和庄烈士陵园打造成菏泽红色教育基地。可目前纪念馆规划还不完善,我们有热情但缺少建设经验,还希望部队能为我们提供帮助和支持。”张景宪说,烈士陵园还将建设一个标志性纪念碑,纪念碑题词还请部队首长多费心。

“感谢菏泽人民不忘无名烈士,细心守护着他们,感谢菏泽老兵张景宪,多年不畏困难,为这些长眠菏泽张和庄社区的无名烈士寻家,这种精神让我们感动。”陆军第26集团军相关负责人对张景宪为无名烈士寻家的情况了解后,动情地说。

据陆军第26集团军相关负责人介绍,根据党委要求,打算重走征战之路,整合历史资源,目前正在考虑重修军史事宜,菏泽作为重要的战役地,很多战争历史细节需要充实和补充,他们正在探索一种部队和地方的新的合作模式,共享资源,将红色历史文化进行更好的开发和保护。

安葬于张和庄烈士陵园的57名烈士名单

Table with 4 columns: 姓名, 部队职别, 籍贯, 年龄. Lists 57 names and their details.



▲► 菏泽老兵张景宪(左一)看到越南自卫反击战图片时,非常兴奋,因为他曾就是自卫反击战的一员。

►烈士花名册。

本报记者 王保珠 摄



该名由陆军第26集团军提供。



急需用钱,他们竟在租来的车上动手脚

为还债,男子卖了租来的车

公司筹资,小夫妻租车抵押借贷

本报菏泽3月27日讯(记者 崔如坤) 菏泽牡丹区男子王某因无钱还债,竟想到将租赁的小轿车卖掉以换钱还债,并伪造了相关手续,将价值125000元的车以10万元的价格卖给他人。近日,菏泽开发区人民法院审结该案。王某因犯诈骗罪领刑三年半,并处罚金1万元。

2013年6月,菏泽一汽车租赁公司的尹先生向公安机关报案称,他们公司将一辆轿车租赁给王某,后王某伪造该车的行驶证,还将车主变更为其个人,并将车以10万元的价格卖给李某。后来,公司通过车辆GPS系统将车找到。

2013年10月9日,菏泽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民警在济南警方的配合下,

于济南一宾馆将王某抓获。随后,涉案轿车被退还,王某家人将10万元退还购车者李某。

经查,2013年4月30日,王某与菏泽汽车租赁公司签订汽车租赁协议,租赁该公司白色别克君威牌轿车一辆,租赁期限至2013年5月2日。到期后,经双方口头约定,王某续交租金继续租用该车。2013年5月底,王某因急需现金还债,遂产生将该车卖掉的想法,便让其朋友杨某联系买车的人,但未告诉杨某该车系租赁而来。伪造了相关手续,证明轿车所有人自己之后,同年6月初,王某以10万元的价格将车卖给李某。后经鉴定,该车价值125000元。

本报聊城3月27日讯(记者 董梦婕 通讯员 张友申 黄艳萍) 一对“80后”小夫妻因做生意急用钱,从租赁公司租来一辆帕萨特轿车,冒充车主抵押车辆借得10万元后“人间蒸发”,直到租赁公司人员将车收回后,债主才恍然大悟。3月11日,夫妻双双因涉嫌诈骗罪被聊城人民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。

聊城男子王某在山西太原当兵多年,退伍后与当地姑娘郭某相爱,婚后不久,夫妻俩在太原注册成立了一间小公司,但是由于经营不善,

公司资金紧张面临倒闭。为筹集资金,王某想到从租赁公司租车抵押借贷,并于2013年7月3日,以亲戚结婚需要婚车为由,在太原某租赁公司租了一辆帕萨特轿车。

为安全起见,王某夫妻于2013年7月8日将车开到聊城某抵押,编造谎言称行驶证上车辆所有人“石某某”是郭某父亲,轿车是岳父送给二人的结婚礼物,还没来得及过户,10天后将连本带息赎回。借款人信以为真,借给王某两人10万元后将车开走。10天之后,两人并未

来赎车,手机也打不通,不久后,借款人的朋友将车开回家停放在胡同外,车辆竟无故消失。朋友以为轿车被盗,急忙报警。

经过多方调查,原来轿车系被原车辆租赁公司人员开走。王某夫妻两人预交的租金用完后迟迟不归还车辆,甚至失去联系,公司人员只好通过GPS卫星定位技术找到该车,并用备用钥匙将车收回。

意识到自己被骗后,借款人报警寻找王某夫妇,此时,王某夫妇已经将抵押来的10万元钱花得一分不剩。